

公司代码：688303

公司简称：大全能源

新疆大全新能源股份有限公司

2024年度内部控制评价报告

新疆大全新能源股份有限公司全体股东：

根据《企业内部控制基本规范》及其配套指引的规定和其他内部控制监管要求（以下简称企业内部控制规范体系），结合本公司（以下简称公司）内部控制制度和评价办法，在内部控制日常监督和专项监督的基础上，我们对公司2024年12月31日（内部控制评价报告基准日）的内部控制有效性进行了评价。

一. 重要声明

按照企业内部控制规范体系的规定，建立健全和有效实施内部控制，评价其有效性，并如实披露内部控制评价报告是公司董事会的责任。监事会对董事会建立和实施内部控制进行监督。经理层负责组织领导企业内部控制的日常运行。公司董事会、监事会及董事、监事、高级管理人员保证本报告内容不存在任何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重大遗漏，并对报告内容的真实性、准确性和完整性承担个别及连带法律责任。

公司内部控制的目的是合理保证经营管理合法合规、资产安全、财务报告及相关信息真实完整，提高经营效率和效果，促进实现发展战略。由于内部控制存在的固有局限性，故仅能为实现上述目标提供合理保证。此外，由于情况的变化可能导致内部控制变得不恰当，或对控制政策和程序遵循的程度降低，根据内部控制评价结果推测未来内部控制的有效性具有一定的风险。

二. 内部控制评价结论

1. 公司于内部控制评价报告基准日，是否存在财务报告内部控制重大缺陷

☐是 ☒否

2. 财务报告内部控制评价结论

☒有效 ☐无效

根据公司财务报告内部控制重大缺陷的认定情况，于内部控制评价报告基准日，不存在财务报告内部控制重大缺陷，董事会认为，公司已按照企业内部控制规范体系和相关规定的要求在所有重大方面保持了有效的财务报告内部控制。

3. 是否发现非财务报告内部控制重大缺陷

☐是 ☒否

根据公司非财务报告内部控制重大缺陷认定情况，于内部控制评价报告基准日，公司未发现非财务报告内部控制重大缺陷。

4. 自内部控制评价报告基准日至内部控制评价报告发出日之间影响内部控制有效性评价结论的因素

☐适用 ☒不适用

自内部控制评价报告基准日至内部控制评价报告发出日之间未发生影响内部控制有效性评价结论的因素。

5. 内部控制审计意见是否与公司财务报告内部控制有效性的评价结论一致

☒是 ☐否

6. 内部控制审计报告对非财务报告内部控制重大缺陷的披露是否与公司内部控制评价报告披露一致

☒是 ☐否

三. 内部控制评价工作情况

(一). 内部控制评价范围

公司按照风险导向原则确定纳入评价范围的主要单位、业务和事项以及高风险领域。

1. 纳入评价范围的主要单位包括：：新疆大全新能源股份有限公司、新疆大全投资有限公司、内蒙古大全新能源有限公司、内蒙古大全新材料有限公司、内蒙古大全半导体有限公司、江苏利朗新能源有限公司。

2. 纳入评价范围的单位占比：

指标	占比（%）
纳入评价范围单位的资产总额占公司合并财务报表资产总额之比	100
纳入评价范围单位的营业收入合计占公司合并财务报表营业收入总额之比	100

3. 纳入评价范围的主要业务和事项包括：

公司治理与组织架构、发展战略、人力资源、社会责任、企业文化、资金管理、采购业务、销售业务、项目管理、合同管理、研发管理、财务报告、资产管理、投资管理、内部信息传递、信息系统、关联交易、对外担保、募集资金管理、信息披露等。

4. 重点关注的高风险领域主要包括：

资金管理、采购业务、销售业务、合同管理、研发管理、项目管理、财务报告等。

5. 上述纳入评价范围的单位、业务和事项以及高风险领域涵盖了公司经营管理的主要方面，是否存在重大遗漏

☐是 ☒否

6. 是否存在法定豁免

☐是 ☒否

7. 其他说明事项

无

(二). 内部控制评价工作依据及内部控制缺陷认定标准

公司依据企业内部控制规范体系及公司相关规章制度，组织开展内部控制评价工作。

1. 内部控制缺陷具体认定标准是否与以前年度存在调整

☐是 ☒否

公司董事会根据企业内部控制规范体系对重大缺陷、重要缺陷和一般缺陷的认定要求，结合公司规模、行业特征、风险偏好和风险承受度等因素，区分财务报告内部控制和非财务报告内部控制，研究确定了适用于本公司的内部控制缺陷具体认定标准，并与以前年度保持一致。

2. 财务报告内部控制缺陷认定标准

公司确定的财务报告内部控制缺陷评价的定量标准如下：

指标名称	重大缺陷定量标准	重要缺陷定量标准	一般缺陷定量标准
资产总额	潜在错报 $\geq$ 资产总额的0.5%	资产总额的0.5% $>$ 潜在错报 $\geq$ 资产总额的0.3%	潜在错报 $<$ 资产总额的0.3%
利润总额	潜在错报 $\geq$ 利润总额的1.0%	利润总额的1.0% $>$ 潜在错报 $\geq$ 利润总额的0.5%	潜在错报 $<$ 利润总额的0.5%

说明：

对于上述多个量化指标，公司采用“认定结果孰高”的原则，即以上述量化指标认定的错报程度最高者作为财务报告内部控制缺陷认定的量化指标。定量标准中所指的财务指标值为公司年度经审计的合并报表数据。

公司确定的财务报告内部控制缺陷评价的定性标准如下：

缺陷性质	定性标准
重大缺陷	是指一个或多个控制缺陷的组合，可能导致企业严重偏离控制目标。发生重大缺陷的迹象包括但不限于： 1) 控制环境无效； 2) 公司董事、监事和高级管理人员舞弊并给企业造成重大损失和不利影响； 3) 注册会计师发现当期财务报告存在重大错报，而内部控制在运行过程中未能发现该错报； 4) 已经发现并报告给管理层的重要缺陷在合理的时间内未加以改正； 5) 审计委员会和内部审计部对公司的内部控制监督无效。
重要缺陷	是指一个或多个控制缺陷的组合，其严重程度和经济后果低于重大缺陷但仍有可能导致企业偏离控制目标。财务报告内部控制重要缺陷包括： 1) 未依照公认会计准则选择和应用会计政策； 2) 未建立反舞弊程序和控制措施； 3) 关键岗位人员舞弊； 4) 财务报告过程中出现单独或多项缺陷，虽然未达到重大缺陷认定标准，但影响到财务报告达到真实、准确的目标。
一般缺陷	不构成重大缺陷或重要缺陷的其他内部控制缺陷。

说明：
无

3. 非财务报告内部控制缺陷认定标准

公司确定的非财务报告内部控制缺陷评价的定量标准如下：

指标名称	重大缺陷定量标准	重要缺陷定量标准	一般缺陷定量标准
直接财产损失	直接财产损失 $\geq$ 利润总额的 1.0%	利润总额的 1.0% $>$ 直接财产损失 $\geq$ 利润总额的 0.5%	直接财产损失 $<$ 利润总额的 0.5%

说明：
定量标准中所指的财务指标值为公司年度经审计的合并报表数据。

公司确定的非财务报告内部控制缺陷评价的定性标准如下：

缺陷性质	定性标准
重大缺陷	1) 存在重大资产被私人占用的行为； 2) 存在严重违反国家税收、法律法规受到处罚的情况； 3) 公司决策程序不科学，导致重大决策失误，给公司造成重大财产损失； 4) 出现重大环境污染或其他严重影响社会公共利益的事件； 5) 缺乏重要的业务管理制度或制度运行系统性失效，持续经营受到挑战，且缺乏有效的补偿机制； 6) 存在内部控制重大缺陷未得到整改的情况； 7) 公司存在遭受证监会重大处罚事件或证券交易所警告的情况。
重要缺陷	1) 存在大额资产运用失效的行为； 2) 关键经营业务存在缺乏控制标准或标准失效的情况； 3) 存在内部控制重要的缺陷未得到整改的情况； 4) 出现重要的质量、环境与职业健康安全事件； 5) 公司管理层存在重要越权行为。
一般缺陷	不构成重大缺陷或重要缺陷的其他内部控制缺陷。

说明：
无

(三). 内部控制缺陷认定及整改情况

1. 财务报告内部控制缺陷认定及整改情况

1.1. 重大缺陷

报告期内公司是否存在财务报告内部控制重大缺陷
☐是 ☒否

1.2. 重要缺陷

报告期内公司是否存在财务报告内部控制重要缺陷
☐是 ☒否

1.3. 一般缺陷

无

1.4. 经过上述整改，于内部控制评价报告基准日，公司是否存在未完成整改的财务报告内部控制重大缺陷

☐是 ☒否

1.5. 经过上述整改，于内部控制评价报告基准日，公司是否存在未完成整改的财务报告内部控制重要缺陷

☐是 ☒否

2. 非财务报告内部控制缺陷认定及整改情况

2.1. 重大缺陷

报告期内公司是否发现非财务报告内部控制重大缺陷

☐是 ☒否

2.2. 重要缺陷

报告期内公司是否发现非财务报告内部控制重要缺陷

☐是 ☒否

2.3. 一般缺陷

无

2.4. 经过上述整改，于内部控制评价报告基准日，公司是否发现未完成整改的非财务报告内部控制重大缺陷

☐是 ☒否

2.5. 经过上述整改，于内部控制评价报告基准日，公司是否发现未完成整改的非财务报告内部控制重要缺陷

☐是 ☒否

四. 其他内部控制相关重大事项说明

1. 上一年度内部控制缺陷整改情况

☐适用 ☒不适用

2. 本年度内部控制运行情况及下一年度改进方向

☒适用 ☐不适用

报告期内，公司内部控制执行有效，未发现财务报告及非财务报告存在重大或重要缺陷。2024 年公司按照《企业内部控制基本规范》及配套指引文件的相关要求，逐步完善公司各项内部控制管理制度，确保其与公司实际情况相匹配，同时围绕内部控制各要素，公司组织开展了内部控制评价工作，针对发现的内控缺陷及时进行整改，不断完善内控体系建设。

2025 年公司将继续加强内部控制评价工作，不断完善内部控制制度，优化内部控制流程，规范内部控制制度执行，强化内部控制监督检查，促进公司健康、可持续发展。为保证内控制度的长期有效性和完备性，公司将严格遵守中国证监会的有关规定及上海证券交易所的相关要求，继续加强内部控制体

系建设。

3. 其他重大事项说明

☐适用 ☒不适用

董事长（已经董事会授权）：徐广福
新疆大全新能源股份有限公司
2025年4月29日